

2025至2026年度青年發展計劃
地區青年活動
核證人員授權書

注意事項：

- (1) 倘擬由非團體負責人簽署所有活動報告及核證單據，請填妥此授權書。
- (2) 此授權書必須由團體負責人填寫(即學校校長、地區團體或機構負責人)。
- (3) 獲授權簽署人在簽署文件及核證單據須使用同一簽署式樣。

致：北區民政事務處

本人_____ (負責人姓名) 現授權_____ (獲授權人士姓名) 簽署所有 **地區青年活動** 的活動報告及核證憑單(包括供應商的現沽單、收據等)，以北區民政事務處核之用。詳細資料如下：

獲授權人士資料

姓名：_____

團體名稱：_____

職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簽署式樣：_____

團體負責人簽署：_____

團體負責人姓名：_____

團體名稱：_____

職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